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7樓

聯絡人：賴志憲

聯絡電話：89956988#318

電子信箱：ha0646@mail.hakk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傳字第115680017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 (A55000000A115680017501-1.pdf)

主旨：本會「客家影像故事」徵件活動即將於115年4月30日截止
報名，請惠予轉知所轄各機關(構)、各級學校、社團等，
並鼓勵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鼓勵大眾以影像記錄客家故事，特辦理旨揭活動，
參賽組別包括「社會組」及「學生組」(大專院校及高中
職、國中及國小學生)，報名至115年4月30日(星期四)
止。
- 二、本活動可自訂與客家相關主題創作，首獎獎金新臺幣(以下
同)30萬元、優選20萬元、佳作5萬元；另設立「年度主題
大獎」，鼓勵參賽者以「水」為主題進行創作，最高獎金
50萬元，總獎金共計310萬元，相關報名及比賽事宜詳見活
動網站(<https://pse.is/8a7159>)。
- 三、檢附活動簡章1份，請貴部(局、處、委員會)轉知所屬
(轄)各大專院校、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小學及客家相關
單位等，把握時間踴躍報名參加。



正本：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客家專責行政機關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

裝

訂

32

線